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0-078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20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子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616,265,336.25	601,294,893.98	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395,371.24	-10,972,03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34,479,564.77	-19,270,52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404,975.40	-56,415,063.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0.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4,786,016,608.44	4,157,139,623.55	1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3,672,629.13	1,835,629,874.10	3.7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59,843.62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生产性生物资产）产生毁损报废利得及毁损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90,312.91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6,785.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2,84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2,916.67	主要系捐赠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37,426.44	主要系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及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3,427.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492.49	
合计	33,915,806.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6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2%	94,000,000	0		
舟山大成欣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6%	54,356,576	0		
蔡长兴	境内自然人	4.51%	19,536,430	14,678,647	质押	14,300,000
陈俊海	境内自然人	3.53%	15,272,629	11,454,472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产品2	其他	1.00%	4,336,962	0		
深圳市众富盈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3,033,508	0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5%	2,800,000	0		
陶美英	境内自然人	0.62%	2,687,937	0		
陶红华	境内自然人	0.59%	2,543,100	0		

张鹏	境内自然人	0.54%	2,323,432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000,000			
舟山大成欣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356,576	人民币普通股	54,356,576			
蔡长兴	4,857,783	人民币普通股	4,857,783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产品 2	4,336,962	人民币普通股	4,336,962			
陈俊海	3,818,157	人民币普通股	3,818,157			
深圳市众富盈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33,508	人民币普通股	3,033,508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陶美英	2,687,937	人民币普通股	2,687,937			
陶红华	2,54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3,100			
张鹏	2,323,432	人民币普通股	2,323,4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陈俊海先生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蔡长兴先生 2018 年 8 月 30 日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众富盈邦系蔡长兴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设立的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管理。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舟山大成欣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化和原因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93.8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行战略合作，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100%，主要系票据到期，款项收回所致。
3.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36.14%，主要系公司赊销款项增加所致。
4. 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97.74%，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减少67.86%，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股权处置款所致。
6. 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60.6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行战略合作，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7. 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30.24%，主要系支付货款所致。
8. 合同负债：按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分类到合同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129.41%，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9.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减少53.29%，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2019年薪酬所致。
10. 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5,000.00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行战略合作，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1. 未分配利润：期末较期初增加48.75%，主要系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12. 少数股东权益：期末较期初增加46.2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盈利和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化和原因说明：

1. 销售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1.54%，主要系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费用减少所致。
2. 财务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7.1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3. 其他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41.5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 投资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522.55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权益法核算的公司亏损所致。
5. 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较期初增加49.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6. 资产处置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42.21%，影响金额小，主要系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所致。
7. 所得税费用：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78.42%，主要系报告期内免征所得税收入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化和原因说明：

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6.30%，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支付的保证金和期间费用增加所致。
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9,731.1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处置股权款项所致。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87.41%，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处置生产性生物所致。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9.78%，主要系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交易减少所致。
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484.00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所致。
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0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行战略合作，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9.81%，主要系上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48.97%，主要系归还股东借款和支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2020年3月16日及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与发行对象湾区金农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湾区金农及张大林、王小兴、王福官、罗金诗、陈俊海五位战略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120,824,810股（含本数），发行价格为6.62元/股，预计总募集资金不超过79,986.03万元，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核通过，并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2、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将2018年至2019年度通过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用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354.9932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279.00万股，预留75.9932万股。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尚未完成授予。

3、可转债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1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公开发行了6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128号”文同意，公司6.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4月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农转债”，债券代码“128036”。2018年9月17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进入转股期，初始转股价为9.62元/股；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转股24,215股，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金农转债尚有1,469,025张挂牌交易。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20年02月29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年03月17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年04月22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年04月23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年02月29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年03月17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可转债转股情况	2020年04月02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